

#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文件

宝教〔2023〕8号

##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关于准予王金玉、王培根 举办上海宝山区华泰专修学院的许可决定书

王金玉、王培根：

你们关于举办上海宝山区华泰专修学院的办学申请已收悉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二条规定，经研究决定准予你们举办上海宝山区华泰专修学院。该校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性质；办学内容为自学考试助学（线下培训）；注册资金人民币壹佰万元；校长为赵倩；法定代表人为王金玉；办学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同济支路199号6幢6号楼6301室。

你们在获得办学许可后，要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上海市校外培训机构设立与管理实施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

法规依法办学，并做好相关的法人登记工作。希望你校能依法规范管理，开创办学特色，全面提高教育服务质量。



---

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3年1月13日印发

共印4份